

证券代码：002412

证券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0-023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令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永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唐静求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174,351,660.96	213,882,410.43	-1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943,574.88	40,221,685.17	-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36,938,606.00	38,655,881.83	-4.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82,168.59	12,431,872.48	-146.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34	0.0799	-8.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34	0.0799	-8.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9%	2.91%	-0.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1,941,265,527.88	1,882,905,804.71	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79,663,682.06	1,529,977,688.84	3.2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554.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1,882.9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0,505.4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3,853.87	
合计	4,968.8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9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汉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14%	201,976,189	0	质押	121,576,389
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2%	24,263,820	0		
#王征宇	境内自然人	3.12%	15,722,960	0		
#王远霞	境内自然人	2.96%	14,918,577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	10,030,000	0		
#李伟峰	境内自然人	1.92%	9,657,863	0		
#刘天骄	境内自然人	1.84%	9,271,500	0		
#赵镜	境内自然人	1.68%	8,447,900	0		
#姜爱福	境内自然人	1.62%	8,164,000	0		
#王进萍	境内自然人	1.54%	7,733,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疆汉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201,976,189	人民币普通股	201,976,189			
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4,263,820	人民币普通股	24,263,820			
#王征宇	15,722,960	人民币普通股	15,722,960			
#王远霞	14,918,577	人民币普通股	14,918,57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10,0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30,000
#李伟峰	9,657,863	人民币普通股	9,657,863
#刘天骄	9,271,500	人民币普通股	9,271,500
#赵镜	8,447,900	人民币普通股	8,447,900
#姜爱福	8,164,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64,000
#王进萍	7,733,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33,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前 10 名股东中, 新疆汉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持有本公司 40.14% 的股份, 为本公司控股股东。2. 2019 年 5 月 23 日, 新疆汉森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协议书》, 将持有的本公司 59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进行股票约定式购回交易, 购回期限为 365 天。公司 2018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实施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增至 10,030,000 股。3. 其他股东未知其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如有)	1. 公司控股股东新疆汉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65,895,389 股外, 还通过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6,080,800 股, 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201,976,189 股。2. 公司股东王征宇通过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722,960 股, 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5,722,960 股。3. 公司股东王远霞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918,577 股, 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4,918,577 股。4. 公司股东李伟峰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657,863 股, 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9,657,863 股。5. 公司股东刘天骄通过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271,500 股, 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9,271,500 股。6. 公司股东赵镜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447,900 股, 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8,447,900 股。7. 公司股东姜爱福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164,000 股, 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8,164,000 股。8. 公司股东王进萍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733,000 股, 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7,733,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1,138,989.53元，增长68.29%，主要系报告期支付亳州市众鑫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材料款95万元所致。

2.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11,999,775.27元，增长714.27%，主要系母公司支付长沙三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借支款10,238,400.00元所致。

3.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5,549,790.70元，增长48.55%，主要系母公司老厂化验室及车间改造工程持续投入所致。

4.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1,210,698.99元，下降33.44%，主要系客户预收货款已经发货确认收入所致。

5.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26,071,108.08元，下降52.94%，主要系上年度年终奖金在本期发放所致。

6.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4,328,124.21元，下降42.60%，主要系年初余额中应交的税费在报告期缴纳所致。

7. 其他综合收益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12,742,418.34元，增长255.49%，主要系本期按权益法核算的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增加所致。

8. 本期研发费用较上期减少3,722,197.56元，下降41.79%，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9. 本期财务费用较上期减少1,264,832.34元，下降43.23%，主要系本期银行贷款较上年同期减少，其对应的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10. 本期其他收益较上期减少674,247.04元，下降51.45%，主要系本期收到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贴减少所致。

11. 本期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减少497,716.74元，下降89.45%，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12. 本期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增加478,486.63元，增长830.89%，主要系子公司云南永孜堂制药有限公司本期支付补税滞纳金所致。

13.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18,214,041.07元，下降146.51%，主要系销售收入下降，客户回款减少所致。

14.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2,458,269.35元，增长30.88%，主要系本期投资减少所致。

15.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31,440,537.80元，增长1067.69%，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16. 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期增加15,684,766.08元，增长1026.91%，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18,214,041.07元，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2,458,269.35元，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31,440,537.80元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正清、何三星、刘厚尧	股份减持承诺	自然人股东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当时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0 年 03 月 03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海南汉森投资有限公司（现为“新疆汉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刘令安、王香英	关于同业竞争方面的承诺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期间，不通过自身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但	2008 年 05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p>不限于控股子公司、附属企业、联营企业等), 以任何方式 (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与他人合资、合作或联营等方式经营) 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在或将来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且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p>			
	<p>海南汉森投资有限公司 (现为"新疆汉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刘令安、王香英</p>	<p>关于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p>	<p>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 保证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上市规则、《股份公司章程》和《股份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要求, 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的相关程序, 确保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和合理性, 不损害股份公司其</p>	<p>2008 年 05 月 15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p>

			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海南汉森投资有限公司 (现为"新疆汉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刘令安、王香英	关于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保证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性文件、《企业会计准则》、深交所上市规则、《股份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与股份公司的资金往来,保证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不再发生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违规占用股份公司资金的行为。	2008 年 05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令安

2020年4月28日